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LEGENDARY GROUP LIMITED

創天傳承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95)

**延長有關收購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
(涉及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代價股份)
之股份交易
之最後截止日期**

茲提述創天傳承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日的公佈(「該公佈」)，有關(其中包括)收購目標公司的全部股權(涉及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代價股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該協議，完成須待該協議所載條件(「條件」)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或之前或訂約方可能書面協定的較晚日期達成(或視情況豁免)後，方告作實。由於達成(或視情況豁免)條件需要更多時間，訂約方同意將達成(或視情況豁免)條件的最後截止日期延長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或訂約方可能書面協定的較晚日期。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協議的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創天傳承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袁裕深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袁裕深先生（主席）及陳立展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羅永聰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鍾展坤先生、陳劍輝先生、吳志豪先生及鍾國斌先生。

本公佈乃根據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足以令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天在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legendarygp.com>登載。